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訂立協議以進行任何該等事宜的邀請，亦非旨在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各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派發。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或組成任何要約或招攬在美國購買、認購或出售證券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依據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而在未根據證券法辦理登記或獲得豁免登記的情況下不可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受到限制或禁止的情況下，本公告所述證券並非亦不會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公開發售。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無招攬任何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為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發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亦將不獲接納。



Shenzhen Xunce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7)

- (1)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2)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人民幣1,360,000,000元
於2027年到期的美元結算零息可轉換債券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配售代理

摩根士丹利

高盛

德意志銀行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配售代理

國泰君安國際

茲提述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7,283,000股新H股(「配售事項」)及建議發行人民幣1,360,000,000元於2027年到期的美元結算零息可轉換債券(「債券」)。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的全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項下所有條件均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26年7月10日完成。

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07.7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7,283,000股新H股，佔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於轉換可轉換債券前)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21%。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於轉換可轉換債券前)，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為784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估計開支後)合共約為771百萬港元。

完成發行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60,000,000元的債券已於2026年7月10日完成。

債券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00百萬美元，而債券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經辦人佣金及與是次發售有關的其他估計應付開支後)約為196百萬美元。

債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批准預期將於2026年7月13日或前後生效。本公司已取得轉換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批准。

關於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的補充資料

本集團認為，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可予區分，並屬新增項目，反映本集團由以產品開發為導向的階段向企業級AI基礎設施部署及商業化階段的演變。

本集團一直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18日有關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及實施時間表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仍主要用於產品層面的研發、強化現有解決方案以及開發選定行業的數據分析模塊。該等用途側重於加強及升級本集團現有的實時數據基礎設施及解決方案能力，包括提升現有解決方案的關鍵功能、基於新功能模塊開發新解決方案以及優化機器學習、OCR、NLP及雲計算能力等核心技術，以提高處理效率、數據整合及分析效能。該等投資與現有平台框架一致，並為本集團解決方案生態系統的持續完善及可擴展性作出貢獻，且未發現重大偏差。自全球發售完成以來，特別是自2026年初起，由於大型語言模型、企業對AI的採用以及以Token為基礎的數據處理框架快速發展(該等發展在全球發售時尚未完全發展或充份預期)，本集團經歷了企業對大規模AI部署及基礎設施驅動型AI應用的需求明顯加速。為應對此情況，本集團已開始提升其平台架構，包括開發以TokenOS為基礎的能力層，旨在支持企業數據的大規模結構化、編排及運作，相對於全球發售下的產品層面研發而言，這代表著基礎設施層面的發展。有關發展反映本集團的業務重心向更廣泛的企業級AI及數據轉型用例演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反映本集團由以產品開發為導向的階段向跨企業及行業的AI數據基礎設施大規模部署階段的演變。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與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之間的主要差異載列如下：

(a) 建立全鏈路AI基礎設施

「全鏈路AI基礎設施」指旨在支持企業環境中AI應用大規模部署的集成AI數據基礎設施層。其特點在於系統級架構，集企業數據處理、實時計算、AI模型集成及數據Token化能力於一身，可在統一的基礎設施層內實現端到端數據到AI的執行。

與單個解決方案或功能模塊不同，該基礎設施在單一作業層內連接數據處理、模型執行及企業部署，使AI應用能夠在不同業務場景中大規模部署及執行。

例如，本集團已與北京國際大數據交易所及領先的算力基礎設施提供商(包括MetaX、Iluvatar CoreX及Biren Technology)展開合作，以支持其以TokenOS為基礎的AI數據基礎設施的實際應用及可規模化部署。該等合作有助於企業數據Token化、合規數據流通及數據資產化，以及整合算力與AI模型部署能力，以支持垂直行業的大規模企業AI應用。該等合作旨在促進本集團基礎設施層的提升，而非創建單個應用層面的模塊。

對比之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i)改進算法、OCR、NLP、雲計算及數據處理效率等底層技術；及(ii)在選定行業中開發及迭代產品級功能模塊及應用層解決方案，全部均在本集團現有平台框架內進行，不會改變其底層架構。

(b) 跨行業商業化及可規模化解決方案部署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開發及增強特定行業的數據分析模塊，以及持續改進本集團在選定行業的現有解決方案，而非推出新的基礎設施能力。其主要側重於針對個別行業用例設計、開發及優化模塊功能，旨在加強本集團於現有平台框架內的產品能力。

對比之下，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將用於支持本集團的數據Token化及AI基礎設施能力在更廣泛行業中的大規模商業化及可規模化部署。該等能力在底層基礎設施層面運行，旨在可在不同企業環境及應用場景重用，使本集團能夠超越個別應用專屬模塊，邁向可支持跨行業大規模部署的統一、可規模化的數據及AI基礎。

例如，本集團與PATEO CONNECT及Saimo Technology的合作支持在語音助手、行程規劃、充電導航及車輛控制服務等場景部署車載AI Agent，展示本集團AI能力在真實環境中的可規模化商業應用。此外，本集團與深圳數據交易所的合作支持數據資產化及合規驅動的數據利用在金融、製造及城市管理場景等多個垂直行業的跨行業應用。

中國證監會備案

本公司其後將遵守中國證監會規則，並完成有關配售事項及發行債券的中國證監會備案。

(I) 配售事項；及(II) 債券轉換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配售事項完成後(於轉換可轉換債券前)，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由267,175,506股H股增加至274,458,506股H股，而本公司未上市股份數目維持不變，為55,518,894股未上市股份。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322,694,400股股份增加至329,977,400股股份。

據本公司所知，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及轉換可轉換債券前，以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於轉換可轉換債券前)，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的比例分別約為61.08%及61.94%。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但於轉換債券前；及(i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以及發行及配發轉換股份後(假設債券按初始轉換價每股H股123.86港元悉數轉換為H股(可予調整))的股權架構概要。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但於轉換債券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以及發行及 配發轉換股份後(假設債券按初始 轉換價每股H股123.86港元 悉數轉換為H股(可予調整)) ^(附註3)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單一最大股東 集團 ^(附註1)	未上市股份	16,500,000	5.12	未上市股份	16,500,000	5.00	未上市股份	16,500,000	4.82
其他未上市股份 持有人	未上市股份	39,018,894	12.09	未上市股份	39,018,894	11.82	未上市股份	39,018,894	11.39
單一最大股東 集團 ^(附註1)	H股	70,071,841	21.73	H股	70,071,841	21.24	H股	70,071,841	20.45
其他H股公眾股東	H股	197,103,665	61.08	H股	197,103,665	59.73	H股	197,103,665	57.52
承配人	H股	-	-	H股	7,283,000	2.21	H股	7,283,000	2.13
債券持有人	H股	-	-	H股	-	-	H股	12,686,469	3.70
公眾人士所持H股小計	H股	197,103,665	61.08		204,386,665	61.94		217,073,134	63.35
總計	-	322,694,400	100	-	329,977,400	100	-	342,663,869	100

附註：

- 就本表而言，「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指珠海恩圓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富前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股溫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亨呈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及劉呈喜先生。
- 上表百分比數字之和可能因百分比數字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而與所示相關小計或總計百分比數字不符。
- 此乃假設本公司將不會於本公告日期至債券悉數轉換期間購回任何股份，惟獲全數配售的配售股份及發行轉換股份除外。

章程修訂

根據本公司於2026年6月26日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一般授權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東大會已授權董事會對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修訂，以反映因根據一般授權發行額外股份而產生的本公司新股本架構。

由於配售事項已於2026年7月10日完成，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已分別變更為人民幣329,977,400元及329,977,400股。為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及股份總數的變動，董事會已根據股東大會授出的上述授權作出章程修訂，並自配售事項完成日期起生效。

章程修訂的登記、備案及其他事項將向中國及香港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辦理。經修訂章程全文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xuncetech.com)查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迅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劉志堅先生

香港，2026年7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志堅先生、耿大為先生、楊陽先生及宣然先生；非執行董事賀璟璐女士及蔡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汪棣先生、蔣昌建先生及田江川女士。